



证券代码:000850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3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连续多年为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实行一体化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该所自成立以来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拟继续聘任该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其协商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预计 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与 2022 年度不会产生重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267 人，其中 65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1 年度收入总额为 233,952.7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0,837.6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94,730.69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21 家上市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6,988.75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



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2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2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童苗根,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华茂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瑞纳智能(301129.SZ)、华茂股份(000850.SZ)、科大智能(300222.SZ)、贝斯美(300796.SZ)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吴玉娣,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华茂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大丰实业(603081.SH)、隆扬电子(301389.SZ)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金美超,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华茂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华茂股份(000850.SZ)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鲍光荣，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泰禾智能（603656.SZ）、安徽建工（600502.SH）、华茂股份（000850.SZ）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童苗根、签字注册会计师吴玉娣、签字注册会计师金美超、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鲍光荣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 2022 年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职业水平，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公司在事务上的独立性。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负责人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认真履行了《审计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我们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八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



师业务能力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其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国内领先的地位，其审计团队多年来为公司提供了优质审计服务，具备丰富经验和优质的专业服务能力，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和战略发展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八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认为：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职业准则，认真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会董事一致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三、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决议；
- 3、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